

**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**  
**关于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**

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德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化学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联合化学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概述**

联合化学因日常经营发展需要，计划在 2023 年度与烟台依众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依众化工”）发生关联交易，预计 2023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500.00 万元。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李秀梅女士、李玺田先生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之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二）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**

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2023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	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发生金额	2022 年发生金额
采购关联方产品	依众化工	盐酸	市场定价	不超过 500 万元	32.63	227.50

上述交易预计期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超出上述预计交易总金额，将依照超出的金额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、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履行审批程序。

### (三)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	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(%)	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(%)
采购关联方产品	依众化工	盐酸	227.50	不超过 400 万元	100	-43.13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说明

###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名称	烟台依众化工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70600358602970R
住所	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学工业园 C-56
成立日期	2015 年 09 月 17 日
法定代表人	李玉丽
注册资本	500 万元人民币
经营范围	许可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经营；食品经营（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 一般项目：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光缆销售；光纤销售；塑料制品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；润滑油销售；汽车零配件批发；五金产品批发；电气机械设备销售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；饲料原料销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广告设计、代理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财务数据	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1,988.44 万元；净资产 1,017.38 万元；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0,018.32 万元；净利润 205.14 万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

## （二）关联关系

依众化工为李秀梅配偶郭文鹏曾经持股 95%的企业，现在为郭文鹏姐夫王福运持股 100%的企业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其为公司关联方。

## （三）履约能力分析

依众化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，其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，且与公司合作多年，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。

## 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### 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采购商品的交易，采取市场化方式定价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公开的原则，并结合市场价格情况协商确定。

### （二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。

## 四、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依众化工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市场行为，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。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。

## 五、相关审议意见

### （一）董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之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（二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**

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并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经审核，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进行审议，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## **（三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**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，交易定价合理、公允，严格遵循平等、自愿、等价、有偿的原则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制定的有关规则、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，表决程序合法、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 **（四）监事会意见**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审议程序合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 **六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**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且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本次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

东大会审议批准。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。

综上，保荐机构对联合化学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
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》之签字盖章页)

保荐代表人：



缪兴旺



张少伟

